|  |
| --- |
|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议事协调机构撤销审核表 |
| **申请部门（盖章）** |  | **申请日期** |  |
| **议事协调机构名称** |  |
| **撤销依据** |  □ 工作任务已完成的或者工作职能消失的； □ 主要职能已明确由其他工作机构承担的； □ 连续两年未开展工作的； □ 可由长效工作机制替代,无需专设议事协调机构的；□ 非常设性议事协调机构；□ 其他原因需要撒销的；简要说明： |
| **议事协调机构组长意见** |  |
| **审核部门意见** |  |